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10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邹余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钱素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7 年金刚石线锯的火爆行情，引发了各竞争对手的竞相扩产，以及更多的市场参与者进入进入金刚石线锯制造行业，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尽管随着金刚线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及下游市场的发展，需求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成本端也仍有下降空间，但仍不排除产品价格及毛利率存在下降风险。如果上述因素持续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客户发生不利变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销售收入相对集中，前五大客户（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为 43.71%。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受到影响，且

无法迅速开发新的大型客户，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52.13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了 42.17%，尽管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也在 1 年以内，且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但如果公司客户特别是主要客户发生违约，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回收甚至不能回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性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4、技术进步与产品质量风险

金刚石线生产技术工艺复杂，涉及领域较多，制程控制严苛，批量生产稳定性要求高。作为硬脆材料切割用耗材，其金刚石分布密度、均匀性和固结强度、金刚石切割能力、钢线的抗疲劳性能等直接决定了硬脆材料切片的质量和成本。下游客户使用金刚石线时，对切割线速度、耗线量、切割张力、主切速度、切割时间、出片率等指标均有严格的要求，随着金刚线切割技术不断地进步，其对金刚线产品的性能指标及品质的稳定性要求也在不断提高，从而要求供应商不断的通过技术进步提升产品切割性能和品质，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步伐跟不上客户需求、或者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出现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及市场份额带来不利影响。

5、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持续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组织日益庞大，对管理层的管理水平将会形成较大的考验。虽然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已积累了一定的

管理经验并培养出一批管理人员，但随着公司业务经营规模的扩大，如何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公司的管理层能否及时调整原有的运营体系和管理模式，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程序和日益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将成为公司管理中面临的挑战。如果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不能有效解决管理问题，妥善化解高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	指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超	指	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株式会社 SCD	指	系公司在日本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股东、股东大会	指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电镀金刚线	指	用电镀的方法在金属丝(线)上沉积一层金属，并在沉积的金属内固结金刚石磨料，镀后的金属丝(线)作为一种用于切割玻璃、陶瓷、硅、宝石等硬脆材料加工的线状超硬材料工具。
金刚石砂轮	指	以金刚石为磨料制成的砂轮
人造金刚石	指	用人工方法制成的金刚石
裸线	指	又称母线、基线，金刚线生产中用于固结金刚石的基体钢线
硅切片线	指	裸线线径 0.10mm 及以下的硅切片用电镀金刚线
硅材料	指	重要的半导体材料，化学元素符号 Si，广泛应用于光伏行业及集成电路（IC）行业
多晶硅	指	由许多趋向不同的硅晶粒组成的晶体
单晶硅	指	晶体原子按一定规则周期性重复排列，以高纯多晶硅为原料制得
蓝宝石	指	主要成分是氧化铝（Al ₂ O ₃ ），具有防化学腐蚀、耐高温、导热好、硬度高、透红外等特点，主要应用于 LED 衬底材料和光学材料
磁性材料	指	应用中要求其具有铁磁性或亚铁磁性的物质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三超新材	股票代码	300554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超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Sanchao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CA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邹余耀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泽诚路 7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24		
办公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24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diasc.com.cn		
电子信箱	zhouhx@diasc.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海鑫	张赛赛
联系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 66 号	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 66 号
电话	0511-87357880	0511-87357880
传真	0511-87287139	0511-87287139
电子信箱	zhouhx@diasc.com.cn	zhangss@diasc.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建忠、吴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张文、韩培培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83,913,948.05	155,859,263.69	82.16%	114,742,08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126,688.86	37,917,190.64	127.14%	33,494,77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798,055.25	33,906,196.06	147.15%	29,309,65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092,572.87	7,909,244.14	710.35%	24,190,41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69	0.9722	85.86%	0.85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069	0.9722	85.86%	0.85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0%	18.43%	4.07%	19.4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67,098,955.91	311,327,969.83	82.15%	241,006,90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3,484,350.83	223,586,271.20	111.77%	189,145,263.7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486,631.05	49,507,316.80	74,728,559.31	120,191,44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04,614.43	10,416,127.88	21,676,716.00	45,229,23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42,574.26	9,785,652.42	21,115,180.39	44,454,64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81.07	34,944,540.81	18,581,434.85	10,634,978.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920.19	1,327,853.68	1,275,385.60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8,400.50	3,672,069.09	3,424,703.79	政府奖励及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65,166.66	
债务重组损益		-193,30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11.36	-76,535.57	-161,545.87	赞助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0,935.34	719,083.48	718,601.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8	
合计	2,328,633.61	4,010,994.58	4,185,114.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是专业从事金刚石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并具国际影响力的精密超硬材料制品的供应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镀金刚线与金刚石砂轮两大类，主要用于各类硬脆材料的切割、磨削、抛光等精密加工工序。其中，电镀金刚线目前主要用于蓝宝石、硅材料、磁性材料等硬脆材料的切割工序，金刚石砂轮则主要用于蓝宝石、硅材料、磁性材料、玻璃、陶瓷等硬脆材料的磨削、抛光等工序。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材包括人造金刚石、裸线、镍（镍球、镍饼）、铝基等。上述原材料市场均较为成熟，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众多，不存在供应短缺的情形。公司根据生产工艺、价格、质量等因素选择适当的供应商，并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07号——采购业务》，对公司的采购活动涉及对供应商选择、采购价格、物料品质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和控制。

2、生产模式

（1）电镀金刚线的生产模式

电镀金刚线是通用性较强的产品，同规格产品可以适用于不同客户，因此，其生产主要采取计划生产模式，即月末制定下月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2）金刚石砂轮的生产模式

金刚石砂轮属于定制化程度较高的产品，不同客户为适应其自身生产要求可能向公司采购不同规格、型号的产品。因此，公司金刚石砂轮主要根据销售订单组织生产，同时对部分销量较大的品种进行适度备货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主要是直接销售，并以少量买断式经销为补充。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下游行业需求持续快速增长，尤其是光伏行业，金刚线切割在多晶硅领域迅速实现大规模应用，对金刚线的需求出现了爆发式增长，一定程度上造成行业产品供不应求的局面。

2、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及进一步扩产，第三、第四季度公司产能迅速提升，金刚石线产品销量实现快速增长。

3、下半年以来，随着产量的迅速增长，生产效率及产品良率的提升，规模化效应得到进一步体现，金刚线产品成本下降较为明显，进一步改善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4、受益于新品开发与市场拓展，以及高毛利产品销售占比提升，公司金刚石砂轮业务销售增长较快，毛利率也有所提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没有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较期初增长增加了 56.78%，主要系子公司增加生产线相关设备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较期初增长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424.89%，主要系子公司增加生产线相关设备及建设厂房所致。
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 243.16%，主要系 IPO 募集资金和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43.12%，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 34.78%，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报告期末预付帐款较期初增长 478.90%，主要系报告期产销量大增，为确保原材料供应，向供应商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减少 31.11%，主要系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借款减少所致。
存货	报告期末存货较期初增长 60.29%，主要系报告期产销量大增，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相应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628.23%，主要系报告期保本型理财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 189.49%，主要系报告期固定资产装修零星支出及增加用友软件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32.76%，主要系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增加、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拥有较强的研发与创新能力

公司自设立以来注重研发与创新，经多年积累，目前已掌握了多项金刚石工具相关的核心技术，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获得专利42项（其中发明专利11项），另还有正在申报的发明专利6项和多项技术诀窍，已在电镀金刚线、金刚石砂轮两大类产品方面形成较为全面的专利体系，以及较为丰富的技术储备。

2、拥有丰富的精密制造经验

电镀金刚线生产对精密制造能力要求较高，而且线径越细，要求越高。以单晶硅切片线为例，需要对一卷长达50km或以上、直径0.07mm以下的裸线，连续长时间稳定的生产才能完成，同时要求金刚石以一定的分布密度牢固、均匀地固着于裸线上且成品线径变化控制在 $\pm 0.0015\text{mm}$ 以内。因此，要求电镀金刚线的生产厂商具备精密、稳定的制造能力，否则容易产

生产产品质量问题甚至导致产品报废。公司自2012年电镀金刚线大规模投产以来,经过不断摸索和改进,已经积累了较丰富的精密制造经验,能够生产0.06mm-0.45mm多种规格的产品,所生产的产品质量稳定。公司电镀金刚线的自动化生产线,经不断研发及升级改进,生产效率和产品性能得到较大提高和改善。公司丰富的精密制造经验以及配套设备的研发能力为公司大规模生产高质量产品奠定良好基础,并成为新进入者的壁垒。

3、拥有产生协同效应的产品体系

公司主要生产电镀金刚线和金刚石砂轮两大类金刚石工具,产品的种类较齐全。公司已开发出0.06mm-0.45mm多种规格的电镀金刚线,包括硅切片线、硅芯切割线、硅开方截断线、蓝宝石切片线、蓝宝石开方线等。公司生产开发出树脂、青铜、电镀三大类几千个产品型号的金金刚石砂轮。公司的产品可以满足光伏硅材料、蓝宝石、磁性材料、集成电路、陶瓷、玻璃等多个行业客户的“切、削、磨、研、抛等”精密加工需求。公司的主要产品电镀金刚线和金刚石砂轮两大类产品还有较明显的协同效应。该两类产品处于硬脆材料加工的不同环节(切割、磨削、抛光),几乎所有可以用电镀金刚线切割的材料,都需要用金刚石砂轮加工,从而可以共享市场与客户资源,有利于市场开拓,并于产业链中获取更多利润。

4、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

凭借技术积累和工艺进步,公司以高性价比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众多下游实力用户的认可。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硅材料、蓝宝石、磁性材料等硬脆材料的切割、磨削、抛光。公司目前已与中环股份、江苏协鑫、隆基股份、晶龙集团、晶科能源、阿特斯、天合光能、昱辉阳光、亿晶光电、阳光能源等知名光伏硅材料行业企业,奥瑞德、伯恩光学、天通控股、重庆四联、南京京晶、云南蓝晶、江苏吉星、水晶光电(002273)、露笑科技(002617)、晶盛机电(300316)等知名蓝宝石企业,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磁性材料行业企业和无锡华润华晶微电子有限公司等知名集成电路行业企业建立了较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这些客户拥有较大的业务规模、较高的行业影响力、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该等客户的良好业务合作关系能够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5、拥有专注于金刚石工具的经营团队

公司的核心团队长期从事金刚石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主要创始股东已有20多年金刚石工具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的经验。公司已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建立了专注于金刚石工具行业的管理团队。公司的管理团队对行业的技术、市场等发展态势有深刻的认识,而且公司主要管理经营团队成员通过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使得管理团队的自身利益与公司的经营状况紧密相连,有利于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和公司的长远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公司下游光伏行业整体景气度较高，且随着金刚线切割+黑硅技术的不断成熟，电镀金刚线在多晶硅切片领域迅速实现大规模的推广应用，金刚线市场需求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态势。伴随着公司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公司管理层积极部署，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及扩产建设，受益于行业市场需求的发展和产能的迅速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跨越式增长，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391.39万元，同比增长82.1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612.67万元，同比增长127.14%。各项重点经营管理工作开展如下：

1、加快募投项目实施，积极扩充产能

2017年金刚线在多晶硅切割领域的应用进展远超预期，市场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如何把握时机，迅速提升产能、满足市场需求，成为公司年度工作的重心。应对这一形势，公司迅速动员，加紧落实设备定制、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培训等各环节安排，克服人力不足、场地局限、高温酷暑等多重困难，加速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与扩产建设，在100万公里金刚石线锯募投项目达产的基础上，通过产线提速及充分利用现有厂房进一步扩产，并及时启动租赁厂房扩产项目建设。从下半年开始，公司产能得到快速、持续的提升和释放，较好的保障了客户需求，公司业绩也得到了大幅的提升。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快新品开发进度

公司坚持把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作为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共投入研发费用1471.33万元，同比增长54.62%，报告期内，公司及江苏三超获得授权专利共计16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另有新申请专利共计11项。通过设备不断升级改造以及多项技改措施，在提升金刚线生产效率的同时，产品品质和良品率也得到大幅提升，生产耗费进一步下降，产品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背减砂轮、划片刀、CMP-DISK等重点新产品开发稳步推进，部分产品已取得阶段性突破。

3、通过内培外引，加强人才梯次建设

公司深刻意识到，人才和团队建设是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借着上市东风，公司进一步重视和加大人才建设投入，明确了“成长、成就、共享、担当”的人才发展战略观，积极通过外引内培，加强人才梯次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多名技术、管理人才，有力的充实了公司的管理团队，并通过多种渠道开展员工培训工作，收到了较好的反馈和成效。

4、加强内部规范操作，完善公司体系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日常运作创造有利条件，不断提高治理水平。公司立足实际，按照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的变化，适时完善相关治理文件，持续深入的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推动企业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83,913,948.05	100%	155,859,263.69	100%	82.16%
分行业					
超硬材料制品	276,215,319.85	94.71%	147,619,735.29	97.29%	87.11%
其他	7,698,628.20	5.29%	8,239,528.40	2.71%	-6.56%
分产品					
砂轮	33,489,267.24	11.80%	20,912,130.39	13.42%	60.14%
金刚线	242,726,052.61	85.49%	126,707,604.90	81.30%	91.56%
其他	7,698,628.20	2.71%	8,239,528.40	5.28%	-6.56%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80,344,443.87	98.74%	153,592,775.57	98.55%	82.52%
境外销售	3,569,504.18	1.26%	2,266,488.12	1.45%	57.4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超硬材料制品	276,215,319.85	134,832,929.02	51.19%	87.11%	79.43%	2.09%
分产品						
金刚石砂轮	33,489,267.24	9,329,114.20	72.14%	60.14%	36.93%	4.72%
电镀金刚线	242,726,052.61	125,503,814.82	48.29%	91.56%	83.66%	2.22%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80,344,315.70	137,769,475.60	50.86%	82.52%	74.39%	2.3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电镀金刚线	销售量	千米	1,249,104	467,279	167.31%
	生产量	千米	1,453,370	514,154	182.67%
	库存量	千米	380,404	194,524	95.56%
金刚石砂轮	销售量	个	20,616	16,306	26.43%
	生产量	个	21,296	16,673	27.73%
	库存量	个	10,281	9,753	5.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电镀金刚线销售量、生产量增长系报告期金刚线市场需求激增，公司扩产后产销量增长所致；

电镀金刚线库存量增长系公司产销量大增、周转量提升，相应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增长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镀金刚线	直接材料	61,373,187.54	44.21%	30,869,866.21	38.74%	98.81%
电镀金刚线	直接人工	25,937,462.04	18.68%	13,298,230.73	16.69%	95.04%

电镀金刚线	能源和动力	14,666,957.15	10.56%	9,675,009.56	12.14%	51.60%
电镀金刚线	制造费用	23,526,208.09	16.95%	14,490,661.11	18.18%	62.35%
金刚石砂轮	直接材料	4,518,693.54	3.25%	3,225,468.51	4.05%	40.09%
金刚石砂轮	直接人工	2,481,401.60	1.79%	1,659,093.98	2.08%	49.56%
金刚石砂轮	能源和动力	418,677.89	0.30%	324,838.28	0.41%	28.89%
金刚石砂轮	制造费用	1,910,341.17	1.38%	1,603,602.50	2.01%	19.13%
其他业务成本		3,993,421.33	2.88%	4,541,618.90	5.70%	-12.07%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4,098,843.7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8,256,629.94	17.00%
2	客户二	28,309,136.72	9.97%
3	客户三	22,319,728.11	7.86%
4	客户四	13,517,169.45	4.76%
5	客户五	11,696,179.54	4.12%
合计	--	124,098,843.76	43.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7,423,205.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3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比例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6,406,523.35	7.14%
2	供应商二	15,927,457.63	6.94%
3	供应商三	15,450,847.11	6.73%
4	供应商四	10,383,334.00	4.52%
5	供应商五	9,255,043.20	4.03%
合计	--	67,423,205.29	29.3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733,302.23	7,084,729.60	37.38%	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员工差旅费、运输费用、业务宣传费等费用同比增长较快所致。
管理费用	31,751,531.75	22,229,355.44	42.84%	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薪酬、研发费用、折旧费用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129,303.95	613,391.28	-284.11%	主要系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紧密结合市场需求，设立研发目标，加速成果转化，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2017年1月至12月期间，公司及江苏三超研发投入共计1471.3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18%，报告期内开展了“65 μ m金刚石线的研发”、“超细线专用生产设备提速改造”、“电镀液再利用沉淀浓缩环保系统的研发”、“蓝宝石倒角砂轮的研发”、“硅锭端面磨及倒角一体粗磨砂轮的研发”等36个项目的研发活动，其中于报告期内结项的项目数达16个。研发方向涵盖了金刚石线产品与金刚石砂轮产品的相关工艺、配方混料以及设备的升级改造，扩充了公司的产品种类，增强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及江苏三超授权专利共计16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报告期内，公司及江苏三超新申请专利共计11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6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5项。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江苏三超已获取授权的专利共计42项，其中发明专利11个，实用新型专利31个。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85	57	5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49%	11.83%	16.87%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713,288.45	9,515,535.73	6,867,708.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8%	6.11%	5.9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612,981.55	146,457,290.28	10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20,408.68	138,548,046.14	6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2,572.87	7,909,244.14	710.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5,555.56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97,230.16	36,987,717.47	29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97,230.16	-30,332,161.91	383.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70,000.00	30,000,000.00	55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68,937.25	4,334,958.30	1,32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01,062.75	25,665,041.70	423.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96,405.46	3,242,123.93	1,494.5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104.57%，主要系收入增长回款也相应同比增长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69.99%，主要系本期支付采购款、职工薪酬、各项税费等增加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100.00%，主要系上年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296.61%，主要系公司为扩大产能增加设备投资支出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552.90%，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1320.2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长1494.52%，主要系公司上市收到募集资金和收入增长回款也相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货币资金	72,956,775.66	12.86%	21,260,370.20	6.83%	6.03%	主要系报告期 IPO 募集资金到位和销售回款增加，期末货币资金增加较多。
应收账款	94,164,491.52	16.60%	65,794,509.70	21.13%	-4.53%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期末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但总资产因募集资金到位增长更快，因此占比有所下降。
存货	63,527,512.70	11.20%	39,633,340.67	12.73%	-1.53%	主要系报告期产销量大增，原材料及产成品库存相应增长，但总资产因募集资金到位增长更快，因此占比有所下降。
固定资产	152,431,900.26	26.88%	97,226,173.76	31.23%	-4.35%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增加生产线相关设备，期末固定资产增加，但总资产因募集资金到位增长更快，因此占比有所下降。
在建工程	8,540,553.00	1.51%	1,627,106.72	0.52%	0.99%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增加生产线相关设备及建设厂房，期末在建工程增长较多，占比变化不大。
短期借款	1,000,000.00	0.18%	30,000,000.00	9.64%	-9.46%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净值（单位：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747,738.48	用于抵押申请综合授信
无形资产	1,457,071.50	用于抵押申请综合授信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首次公开发行	166,720,000	76,276,241.77	76,276,241.77	0	0	0.00%	91,662,012.48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46662012.48 元, 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45000000 元.	0
合计	--	166,720,000	76,276,241.77	76,276,241.77	0	0	0.00%	91,662,012.4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1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99元，募集资金总额19,48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2,815.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672.00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4月1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7]00046号《验资报告》。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6276241.77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61020700元，募集资金余额

91662012.48 元。募投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50907.35 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067346.90 元。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与项目本期投入金额的差异 83239.54 元系补充流动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0 万 KM 金刚石线锯建设项目	否	12,504	12,504	6,133.74	6,133.74	49.05%		5,700.94	是	否
超硬材料制品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2,779	2,779	96.56	96.56	3.47%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89	1,389	1,389	1,389	10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672	16,672	7,619.3	7,619.3	--	--	5,700.9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6,672	16,672	7,619.3	7,619.3	--	--	5,700.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自筹资金 6,102.07 万元。该事项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由其出具《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17)01039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91,662,012.48 元, 其中活期存款 46662012.48 元, 理财产品 45000000 元。(经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 年 6 月 12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及子公司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含 1 亿元)募集资金, 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超硬材料工具、光学辅料生产；光学材料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	140,000,000.00	317,449,051.64	180,699,361.07	150,782,728.77	44,283,352.14	37,904,874.92

		术的进出口业务。						
株式会社 SCD	子公司	超硬材料研发	432,632.18	207,159.50	-1,334,344.48	235,017.90	-1,181,470.53	-1,181,470.5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子公司江苏三超是公司年产100万KM金刚石线锯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单位，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及进一步扩产，公司产能迅速提升，金刚石线产品销量实现快速增长。江苏三超注册资本由期初的4000万增加到14000万；总资产同比增长154.77%；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57.91%；净利润同比增长1111.47%。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继续坚持以“超越国际先进技术，振兴中国超硬行业，打造独具特色技术领先的创新型百年企业”为发展使命，致力于通过构建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能力、优质稳定的产品制造能力、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并具国际影响力的精密超硬材料制品的供应商。

（二）2018年经营计划

1、产能建设规划

2018年公司将继续稳步、持续扩充金刚线产能，力争租赁厂房扩产项目尽快全面达产，二期厂房基建按计划交付使用，并根据市场情况稳步、持续推进二期厂房扩产项目建设。

2、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重点大客户的维护、巩固和开发，围绕客户需求提升服务水平和能力，服务方式将逐步从提供加工耗材向提供整体加工解决方案转变，销售队伍也要向专家型销售团队发展，能够为客户提供针对不同行业和领域的一系列加工解决方案。充分发挥金刚线与金刚石砂轮两类产品的市场协同效应，力争各类产品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扩大市场份额。

3、研发投入与技术进步

金刚线行业仍存在较大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品质提升诉求，市场竞争将从前期的粗犷型产能竞争逐步演变为技术与品质竞争，公司将紧紧围绕细线化、高效化、高品质的要求，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改进和开发产品，提升产品品质与核心竞争力。集成电路用精密金刚石工具是公司重要的战略产品方向，公司将全面推进和加快相关产品的研发，力争尽快实现部分产品的技术突破和批量销售，真正形成金刚线锯与金刚石砂轮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

4、人力资源与组织建设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高速扩张和组织规模的迅速膨胀，对人力资源和组织建设的要求越来越突出，客观来看，公司在团队建设和人力资源工作方面仍存在明显的短板，2018年公司要全面的提升这方面工作，一是要通过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改善工作环境，提升一线员工（尤其是新员工）的忠诚度和对企业的认同感，提升企业凝聚力；二是进一步通过内培外引，加强团队建设，着力引进部分技术、管理岗位的高端人才，重视新老团队、不同管理理念的融合和磨合。

5、实施精益生产、降低经营成本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量不断增长，对于公司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均带来更大的挑战，经营管理的精细化要求更显重要，公司需适时加强精益生产、6Sigma项目管理，通过管理手段，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提升企业竞争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7年金刚石线锯的火爆行情，引发了各竞争对手的竞相扩产，以及更多的市场参与者进入进入金刚石线锯制造行业，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尽管随着金刚线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及下游市场的发展，需求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成本端也仍有下降空间，但仍不排除产品价格及毛利率存在下降风险。如果上述因素持续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客户发生不利变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销售收入相对集中，前五大客户（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销售收入占销售总收入的比例为43.71%。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受到影响，且无法迅速开发新的大型客户，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3、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不断增加，其占总资产及收入的比例均较高，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10,052.13万元，比上年末增长了42.17%，尽管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也在1年以内，且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但如果公司客户特别是主要客户发生违约，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足额回收甚至不能回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性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4、技术进步与产品质量风险

金刚石线生产技术工艺复杂，涉及领域较多，制程控制严苛，批量生产稳定性要求高。作为硬脆材料切割用耗材，其金刚石分布密度、均匀性和固结强度、金刚石切割能力、钢线的抗疲劳性能等直接决定了硬脆材料切片的质量和成本。下游客户使用金刚石线时，对切割线速度、耗线量、切割张力、主切速度、切割时间、出片率等指标均有严格的要求，随着金刚线切割技术不断地进步，其对金刚线产品的性能指标及品质的稳定性要求也在不断提高，从而要求供应商不断的通过技术进步提升产品切割性能和品质，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步伐跟不上客户需求、或者产品质量及稳定性出现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及市场份额带来不利影响。

5、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持续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组织日益庞大，对管理层的管理水平将会形成较大的考验。虽然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已积累了一定的管理经验并培养出一批管理人员，但随着公司业务经营规模的扩大，如何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公司的管理层能否及时调整原有的运营体系和管理模式，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程序和日益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将成为公司管理中面临的挑战。如果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不能有效解决管理问题，妥善化解高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6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 “投资者关系”板块：2017年6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6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 “投资者关系”板块：2017年6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6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 “投资者关系”板块：2017年6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 “投资者关系”板块：2017年7月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7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7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8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8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9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9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9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9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0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10月3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11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三超新材专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300554/index.html) “投资者关系”板块: 2017年12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或者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其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1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且超过3,000万元；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3) 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者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履行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并拟定。

(2)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且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

(4)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5)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回报规划）的，应经详细论证，且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 公司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 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7、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所面临的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2,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4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9,692,534.7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6,126,688.86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49,675,858.1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967,585.8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9,584,262.46 元，减去支付的股利 4,600,000.00 元，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09,692,534.78 元。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400,00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8 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93,600,000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 年度（上市前）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共计分红 350 万元，约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90 元；

2016 年度（上市前）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共计分红 460 万元，约合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8 元；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400,00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8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10,400,000.00	86,126,688.86	12.08%	0.00	0.00%
2016 年	4,600,000.00	37,917,190.64	12.13%	0.00	0.00%
2015 年	3,500,000.00	33,494,773.35	10.4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邹余耀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邹余耀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现承诺如下：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正常履行中

			<p>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p>		21 日	
	刘建勋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刘建勋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董事兼副总经理，现承诺如下：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p>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 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			
	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现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 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公司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公司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 本公司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成都晟唐银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苏派哈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单位现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 本单位作出如下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单位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单位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 本单位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若本单位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单位将向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何开建; 翟刚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现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股东, 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 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责任。			
	邹余耀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邹余耀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人持股意向的下述要求。1、转让条件：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且股份转让不会影响本人对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2、转让方式：本人根据需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3、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若本人进行减持，则每 12 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10】%。4、未来股份转让价格：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得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价格。上述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5、公告承诺：未来本人减持股份时，将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人的转股意向予以公告，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6、未来股份转让的期限：自本人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 6 个月。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人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p>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刘建勋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刘建勋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人持股意向的下述要求。1、转让条件：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2、转让方式：本人根据需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3、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若本人进行减持，则每 12 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20】%。4、未来股份转让价格：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得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价格。上述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5、公告承诺：未来本人减持股份</p>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8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时,将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人的转股意向予以公告,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6、未来股份转让的期限:自本人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6个月。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人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			
	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君鼎协立”)和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协立”)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股东,合计持有公司9.4%的股权,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镇江君鼎协立和苏州协立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下述持股意向的要求。 1、转让条件:本单位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2、转让方式:本单位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或全部发行人股票。3、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拟减持股份的数量:锁定期满后12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单位持股数量的50%,24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单位持股数量的100%。4、未来股份转让价格:本单位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减持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得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价格。上述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应作相应调整。5、公告承诺:未来本单位减持股份时,将至少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单位的转股意向予以公告,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6、未来股份转让的期限:自本单位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6个月。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如本单位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单位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单位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	2017年04月21日	2018年4月21日至2020年4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股份减持承诺	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万盛”)和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风进取”)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股东,合计持有公司9.59%的股权,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凯风万盛和凯风进取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下述持股意向的要求。1、转让条件:本单位在所持公司股份	2017年04月21日	2018年4月21日至2020年4月21日	正常履行中

	(有限合伙)	<p>的锁定期已届满, 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2、转让方式: 本单位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或全部发行人股票。3、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拟减持股份的数量: 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单位持股数量的 50%, 24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单位持股数量的 100%。4、未来股份转让价格: 本单位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的, 减持价格将不得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价格。上述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应作相应调整。5、公告承诺: 未来本单位减持股份时, 将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单位的转股意向予以公告, 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6、未来股份转让的期限: 自本单位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 6 个月。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 如本单位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单位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 本单位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p>			
	翟刚	<p>股份减持承诺</p> <p>本人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股东, 与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协立”)和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协立”)合计持有公司 10.20%的股权, 如果未来需要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以及下述持股意向的要求。1、转让条件: 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已届满, 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2、转让方式: 本人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部分或全部发行人股票。3、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份的数量: 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本人及苏州协立、镇江协立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及苏州协立、镇江协立合计持股数量的 50%, 第二年本人及苏州协立、镇江协立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及苏州协立、镇江协立合计持股数量的 100%。4、未来股份转让价格: 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的, 减持价格将不得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不低于每股净资产价格。上述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应作相应调整。5、公告承诺: 未来本人减持股份时, 将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本人的转股意向予以公告, 并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本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6、未来股份转让的期限: 自本人做出转让股份决定并公告之日起至完成股份转让的期限将不超过 6 个月。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 如本人未按照本持</p>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8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发行人”）作出如下承诺：1、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与违规事实被确认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股票均价=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孰高者确定。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相应调整。2、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3、公告程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约束措施。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作出如下承诺：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1）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停止条件：在本稳定股价预案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本稳定股价预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符合上述第（1）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p>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3）公司回购股票，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p> <p>3、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完成增持股票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时。公司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的方案：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此外，公司回购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③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④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③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4、启动程序：公司应于满足实施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且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p> <p>5、约束措施：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p>			
--	--	--	--	--	--

	邹余耀	IPO 稳定 股价承诺	<p>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余耀（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就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作出如下承诺：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1）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停止条件：在本稳定股价预案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本稳定股价预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符合上述第（1）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3）公司回购股票，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3、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一致行动人（以下合称“控股股东”）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增持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此外，控股股东增持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单次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应少于控股股东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总额且不低于人民币 200 万元；③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④增持期限自公司股票价格触发稳定股价预案起不超过 3 个月；⑤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4、启动程序：公司应于满足实施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于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且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5、约束措施：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p>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常 履行 中
--	-----	----------------	--	---------------------	---	---------------

			<p>施，控股股东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或虽送达增持通知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将该年度及以后年度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分红收归公司所有，直至累计金额达到 200 万元。</p>			
	<p>吉国胜;姜东星;赵贵宾;狄峰;刘建勋;周海鑫</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本人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监事、高管就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作出如下承诺: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1)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3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停止条件:在本稳定股价预案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高于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本稳定股价预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符合上述第(1)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按如下优先顺序(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3)公司回购股票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完成增持股票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10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①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額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p>	<p>2017年04月21日</p>	<p>2017年4月21日至2020年4月21日</p>	<p>正常履行中</p>

		<p>的税后薪酬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且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增持期限自当控股股东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完成增持股票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起不超过 3 个月；④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4、启动程序：公司应于满足实施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且公告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如未按上述期限公告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应及时公告具体措施的制定进展情况。5、约束措施：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自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股票增持义务时，公司有权责令未履行股票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该项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应向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当年税后薪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狄峰、吉国胜、夏小军、陈民泰、周海鑫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p>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			
	王雪华;王越;石如斌;陈民泰;邹余兰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发行人,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发行人。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邹余耀	股份回购承诺	本人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1、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公司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如有)和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与违规事实被确认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股票均价=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孰高者确定。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相应调整。2、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3、公告程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就该项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约束措施。若公司未及时履行上述承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回购、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2017年6月12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282.84万元，“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282.84万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建忠、吴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8,576	4,5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4,904	2,100	0
合计		13,480	6,6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在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过程中，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责任，以实现企业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

1、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有效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深交所互动易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及诚信度，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公司在招聘人才中始终秉持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择优录取，尊重每一位应聘人员。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依法为员工购买养老、医疗、生育、失业、工伤等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积极关注员工需求，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注重对员工的培养和职业规划辅导，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公司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客户合作关系。公司通过技术改造、产品升级，为客户、社会提供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的优质产品，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保护客户利益，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4、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作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和谐共赢。公司积极依法纳税，促进就业，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硫酸雾、氯化氢	不规律连续排放	1	线锯车间西北角	ND	GB21900-2008 表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	/	无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CODcr、氨氮、PH、SS、总氮、总磷、总镍	不规律连续排放	2	综合污水排放口、	PH: 7.83; CODcr: < 10mg/m ³ ; 氨氮: 0.02mg/m ³ ; 总磷: 0.03mg/m ³ ; SS: ND; 镍: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四三级标准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	/	无

					ND	(GB21900-2008) 表 3 特别排放限值 标准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有综合废水处理系统、含镍漂洗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等环保设施，按照环保要求对污水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控系统，管理和监测机构健全，环保规章制度完善。公司主要污染物（酸雾、污水）排放达到GB21900-2008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四三级标准《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满足省环保厅颁发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要求，主要环保设施情况如下：

1、废水：

- (1) 含镍漂洗水处理系统：经“三级RO膜”处理后，淡水回用至生产线；浓缩液作为危废，委托资质企业公司回收。
- (2) 含镍综合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含镍废水采用“化学沉淀+TMF系统”处理后经管道汇入总排口。

2、废气：

设备酸洗、碱洗和镀镍槽所产生的酸雾气体和碱雾气体及在镀镍槽产生的气体通过管道一并收集，通过引风机负压抽送至酸雾吸收塔进行处理。酸雾吸收塔采用碱液喷淋洗涤的方法，通过喷嘴雾化后的吸收液与引入塔内的废气逆向运动，气液发生碰撞，气相中的污染物被液相中的碱所吸收，从而达到净化废气的目的。

3、排口在线监控设备

公司污水车间排口及污水总排口安装有COD、总镍、PH 等在线监控设备，设备全部交由第三方运维，并与环保局在线监控平台联网。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1) 生产6000个金刚石砂轮/年建设项目：江宁区环保局于2005年10月26日组织对公司该建设项目进行环保验收，并出具了验收通过意见书；

(2) 年产16万KM电镀金刚石线锯、5万件电镀金刚石砂轮建设项目：江宁区环保局于2014年2月20日组织对公司该建设项目进行环保验收，并出具了验收通过意见书（环湖验[2014]002号）。

2、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公司目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320115-2016-000329-A，有效期三年。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于2015年完成了应急预案报告的编制，并完成备案，备案文号为：320115-2015-020-M。公司每年定期组织应急预案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每年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对公司废水、废气、噪音等项目进行委托监测，并对监测报告整理后归档保存。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披露时间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具体内容
1	2017年5月25日	2017-01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告	详见公司公告
2	2017年5月25日	2017-015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次增资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年产100万km金刚石线锯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其中1亿元对江苏三超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江苏三超的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14,000万元，公司持有江苏三超100%股权。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6月12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亿元对全资子公司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江苏三超的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14000万元，公司持有江苏三超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000,000	100.00%						39,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665,216	9.40%						3,665,216	7.05%
3、其他内资持股	35,334,784	90.60%						35,334,784	67.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983,178	17.90%						6,983,178	13.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351,606	72.70%						28,351,606	54.5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9,000,000	100.00%	13,000,000				13,000,000	52,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1号《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00万股，并于2017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3900万股增至52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7]401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24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17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证券代码300554,证券简称:三超新材。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前的3900万股及首次公开发行的1300万股,总股本合计5200万股,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登记手续。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年6月12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等工商登记相关手续,并于2017年6月21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相关事项,取得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及《变更通知书》。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期间	报告期利润计算口径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69	1.8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80	1.7580
2016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722	0.97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694	0.8694
2016年每股净资产(元/股)	5.69元/股		
2017年每股净资产(元/股)	8.37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04月11日	14.99	13,000,000	2017年04月21日	13,000,000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17]401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圳上市[2017]24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17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1号文核准,公司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A股1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14.99元。2017年4月21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圳上市[2017]24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00万股。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200万股,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81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672.0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1300万,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5372万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6,28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4,36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邹余耀	境内自然人	39.75%	20,670,214		20,670,214			
刘建勋	境内自然人	13.97%	7,262,511		7,262,511			
苏州凯风万盛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6%	2,992,794		2,992,794			
镇江君鼎协立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3%	2,618,008		2,618,008			
南京苏派哈德投 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1,745,792		1,745,792			
成都晟唐银科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1,496,397		1,496,397			

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1%	1,047,208		1,047,208		
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748,195		748,195		
翟刚	境内自然人	0.60%	314,163		314,163		
彭培贵	境内自然人	0.44%	226,800		226,800	226,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翟刚与镇江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彭培贵	22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800				
程冉	1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900				
李想	1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000				
王赞彬	1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00				
黄平	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				
吴敏	1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800				
贾大宝	10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700				
王瑜	1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				
江少群	98,500	人民币普通股	98,500				
张辉	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黄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0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3900 股，合计持有 12500 股。2、公司股东吴敏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6800 股。3、公司股东贾大宝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6000 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9700 股，合计持有 105700 股。4、公司股东江少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6000 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500 股，						

	合计持有 98500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邹余耀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邹余耀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人代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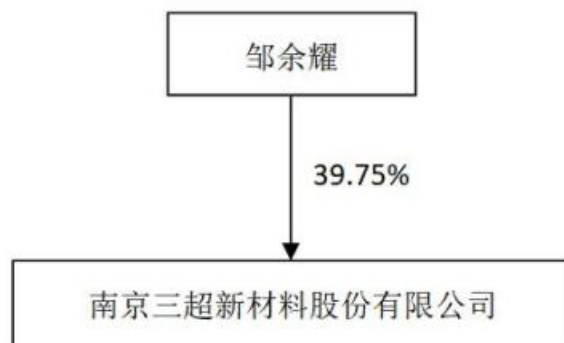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邹余耀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邹余耀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人代表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邹余耀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20,670,214				20,670,214
刘建勋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1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7,262,511				7,262,511
狄峰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吉国胜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赵贵宾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姜东星	董事	现任	男	30	2016年12月09日	不适用	0				0
左敦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蔡啟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唐昕淼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夏小军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陈民泰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钟鸣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周海鑫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14年12月25日	不适用	0				0
合计	--	--	--	--	--	--	27,932,725	0	0	0	27,932,72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监事；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

（一）公司董事会成员简介

邹余耀，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超硬材料及制品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1999年任南京仪机股份有限公司砂轮辅料车间技术员、砂轮辅料车间主任；1999年作为主要创始人创立三超有限，目前负责公司技术研发、生产销售等全面运营管理；1999年至2011年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邹余耀于2015年取得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为公司42项专利的第一发明人，获得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江宁区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等奖项，是行业标准《超硬磨料制品-电镀金刚石线》（JB/T2543-2015）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刘建勋，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4年至1976年下乡插队，1976年至1980年从军，1981年至2002年任职于南京仪机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作为重要创始人参与创立三超有限，目前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与后勤保障。2003年至2011年任公司监事，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狄峰，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毕业；1991至1997年任宜兴市机械总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7年至1999年任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业务员，2000年至2002年任宜兴市世纪锅炉安装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3年至2004年任宜兴市华森化纤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4年至2012年任微密科技（宜兴）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2年加入公司，目前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品质管理、市场销售等业务；2013年至2014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吉国胜，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毕业；1992年至1998年任职于南京仪机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至2003年任职于南京安达森贸易有限公司；2003年加入公司，目前负责三超新材研发中心日常管理，制定产品研发计划，研发队伍建设等工作；2011年至2014年任公司监事、研发中心经理，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研发中心经理。吉国胜曾获得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是行业标准《超硬磨料制品-电镀金刚石线》（JB/T2543-2015）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赵贵宾，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毕业；1992年至2001任南京军区司令部工程师，2001年至2002年任中国共产党南京市秦淮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2002年至2010年任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至今2015年任苏州凯风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苏州元禾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姜东星，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专业毕业；2012年至2013年任江苏诚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3年至今任南京协立的投资总监；201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左敦稳，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生产科学专业毕业，教授、博士生导师；1990年任日本MIYAMURA株式会社见习工程师，1990年至1991年任日本国立熊本大学工学院外国人客员研究员，1991年至今历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博士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电学院副研究员、教授、博士生导师，日本国立熊本大学工学院访问学者；2014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中国刀具协会切削先进技术研究会副理事长（兼学术委员会主任），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高级会员、切削加工专业委员会委员。

蔡启明，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机械制造专业毕业，教授；1984年至1987年任南京航空学院管理系助教，1990年至1991年任南京航空学院工商学院助教，1992年至1995年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商学院讲师，1995年至2004年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2004年至今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2014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南京市秦淮区政协委员、南京佑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首席咨询师、南京佑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唐昕淼，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市场营销教育专业毕业，注册会计师；2004至2006

年任江苏正则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6年至2008年南京中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8年至2013年任南京国信均益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2013年至今任南京信国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4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会成员简介

夏小军，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专业毕业；2000年加入公司，主管公司销售工作；2011年至2014年任公司董事、市场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市场部经理。

钟鸣，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专业毕业。2002年至2010年任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至今任成都晟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成都凯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民泰，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至1993年任土桥镇皮件厂箱包车间主任，1994-2001年经营个体工商户，2001年至2005年任南京润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润木分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加入公司，主管后勤保障、工程建设等工作；2005年至2011年任公司总务部经理，2011年至2014年任公司董事、总务部经理，2014年至今任公司监事、总务部经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邹余耀，总经理，简历见“（一）公司董事会成员简介”。

刘建勋，副总经理，简历见“（一）公司董事会成员简介”。

狄峰，副总经理，简历见“（一）公司董事会成员简介”。

周海鑫，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2005至2007年任南京剑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07年至2009年任南京华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投资经理，2011年至2014年任苏州凯风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三超有限董事；2014年加入公司，主管公司财务部、投资部、证券部工作；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贵宾	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贵宾	苏州凯风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年06月01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苏州时通利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0月08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江苏杜瑞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4月02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02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苏州伟凯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3月03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07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维林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07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常州捷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广州科易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02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霍尔果斯凯风厚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01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霍尔果斯凯风旭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01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6月02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苏州凯风厚生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06月03日	不适用	否
赵贵宾	苏州元禾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06月02日	不适用	是
蔡啟明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1984年07月03日	不适用	是
蔡啟明	南京佑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首席咨询师	2003年06月03日	不适用	是
蔡啟明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秦淮区委员会	委员	2012年04月03日	不适用	否
蔡啟明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10日	不适用	是
蔡啟明	南京航宇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01日	不适用	否
姜东星	南京协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3年04月02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南京英田光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7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徐州上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03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南京牛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无锡林泰克斯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苏州海光芯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苏州老玩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江苏淘车无忧汽车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05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南通海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05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05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宁波裕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苏州嘉图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03日	不适用	
姜东星	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1日	不适用	
姜东星	宁波微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09日	不适用	
姜东星	苏州聚复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2月03日	不适用	
唐昕淼	南京信国会计师事务所	副所长	2013年10月08日	不适用	
钟鸣	成都凯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0年11月19日	不适用	
钟鸣	成都晟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年09月25日	2017年06月13日	
钟鸣	成都邦普切削刀具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1日	不适用	
钟鸣	成都凯晟德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27日	不适用	
左敦稳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电学院	教授	1999年04月01日	不适用	

左敦稳	中国刀具协会切削先进技术研究分会	副理事长、学术委员会主任	2011年05月03日	不适用	
左敦稳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高级会员	1997年01月04日	不适用	
左敦稳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切削加工专业委员会	委员	2013年08月01日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领取津贴每人4.5（税前）万元人民币；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公司监事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邹余耀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现任	93.83	否
刘建勋	董事	男	61	现任	31.62	否
狄峰	董事	男	48	现任	49.09	否
周海鑫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46.35	否
吉国胜	董事	男	48	现任	16.62	否
蔡啟明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4.5	否
左敦稳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4.5	否
唐昕淼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4.5	否
赵贵宾	董事	男	48	现任	0	是
姜东星	董事	男	30	现任	0	否
夏小军	监事	男	39	现任	13.34	否
陈民泰	监事	男	55	现任	14.08	否
钟鸣	监事	男	44	现任	0	是
合计	--	--	--	--	278.4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5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96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84
财务人员	8
行政人员	45
合计	7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
大学本科	29
大学专科	107
大专以下	612
合计	754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的制定主要依据员工学历、工作经验、技术能力及专业化水平等多方面进行考虑，修订各岗位的薪资标准，以充分体现薪酬激励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公司每年参考市场薪资提升情况，结合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内部员工晋升发展需要，每年度进行幅度不等的薪酬调整，采取不同的激励措施，提升员工的满意度，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为公司创造更多的价值。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人才战略开展培训，为持续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公司员工技能和素质，公司年初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各部门制定本部门的详细培训计划，包括6西格玛黑带培训、安全环保培训、专业知识培训等。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了培训128场次。

2018年的培训项目有：1、加强生产部操作员工的技能培训，提高一线生产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服务技能；2、通过专业进修、职业资格考试等提高中层管理的置业素养和管理技能；3、进行规模的团队建设培训，积极宣传企业文化，增强员工的

归属感及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二）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平等的权利，拥有与公司沟通的有效渠道。

（三）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能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一）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采购、生产、研发系统、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合法拥有相关的设备、厂房、土地、以及商标、非专利技术资产均，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帐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三）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设有生产经营必须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内部规章制度，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

（四）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本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等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三超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超硬材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拥有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研发业务环节，独立开展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2 月 14 日		不适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99%	2017 年 06 月 12 日	2017 年 06 月 13 日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左敦稳	6	6	0	0	0	否	2
蔡啟明	6	6	0	0	0	否	2
唐昕淼	6	6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积极列席股东大会，主动了解和关注公司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在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管理、规范化运作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性指导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高效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在充分分析行业环境、市场形势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的前提下及时进行战略规划研究，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建议公司抓住本次金刚石线行业发展机遇，加快推进金刚石线扩产计划，提高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建议公司开发半导体领域用精密金刚石工具，提高金刚石砂轮的研发力度，早日实现金刚石线、金刚石砂轮两大类产品共同成长，

提高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建议公司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人才是创新性企业发展的动力。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主要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和公司内审部门工作进行了沟通、监督和核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业务约定书、风险和控制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审阅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及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对年度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公司审计报告，督促内审部门严格执行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负责研究、建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搜寻并对人选进行初步审查后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管的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进行考评。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报告期内实际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理，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1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③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 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如缺乏集体决策程序; ②决策程序不科学, 如重大事项决策失误; 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④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业务人员纷纷流失;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 ①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③违反企业内部规章, 形成损失。</p> <p>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错报的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 错报的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1% 但小于 5%</p> <p>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的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1%</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量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衡审字（2018）0005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建忠、吴舟

审计报告正文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三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京三超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京三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南京三超公司主要从事金刚石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电镀金刚线和金刚石砂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8“收入”和财务报表附注五、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南京三超公司2017年度确认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83,913,948.05元，较上年度增长82.16%。鉴于营业收入是南京三超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且本年度收入规模增长较快，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取得南京三超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并结合南京三超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相关交易合同条款和《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确认南京三超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符合相关准则规定和实际经营状况；

(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包括销售合同、销售清单、发货单、客户验收单据、销售发票，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南京三超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对本年记录的客户选取样本，对其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依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南京三超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南京三超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京三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南京三超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京三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京三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京三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南京三超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建忠 合伙人)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舟

2018年4月16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956,775.66	21,260,370.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838,664.79	59,976,198.66
应收账款	94,164,491.52	65,794,509.70
预付款项	12,042,049.65	2,080,156.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3,192.27	817,493.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527,512.70	39,633,340.6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509,585.32	9,133,097.19
流动资产合计	390,602,271.91	198,695,166.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2,431,900.26	97,226,173.76
在建工程	8,540,553.00	1,627,106.7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915,689.22	10,083,130.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5,223.07	447,40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3,318.45	3,248,98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496,684.00	112,632,803.33
资产总计	567,098,955.91	311,327,96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071,395.13	35,243,010.36
预收款项	4,817,195.27	1,959,285.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831,543.65	4,907,156.05
应交税费	13,078,258.71	4,436,685.32
应付利息	3,745.83	76,125.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5,779.61	241,923.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17,299.31	523,205.24
流动负债合计	80,215,217.51	77,387,390.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399,387.57	10,354,30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99,387.57	10,354,308.06
负债合计	93,614,605.08	87,741,698.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000,000.00	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582,010.13	105,263,16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363.09	23,816.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088,059.41	8,120,473.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7,737,918.20	71,178,81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484,350.83	223,586,271.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484,350.83	223,586,27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7,098,955.91	311,327,969.83

法定代表人：邹余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素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531,139.74	18,615,610.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123,683.17	47,531,667.98
应收账款	68,250,786.66	73,767,825.33
预付款项	1,211,452.34	1,992,435.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247,553.22	38,297,188.19
存货	32,398,112.62	25,634,534.8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134,209.95	6,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95,896,937.70	211,839,262.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432,632.18	40,432,632.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905,599.02	26,900,985.19
在建工程	305,000.00	235,042.7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3,820.67	1,699,963.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6,620.13	447,40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0,041.11	2,979,22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903,713.11	72,695,261.68
资产总计	469,800,650.81	284,534,524.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711,857.03	13,167,225.63
预收款项	908,027.60	1,959,285.55

应付职工薪酬	5,277,256.54	2,139,057.00
应交税费	2,798,507.92	4,301,070.30
应付利息	3,745.83	76,125.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540.90	46,345.6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50,956.40	523,205.24
流动负债合计	24,780,892.22	52,212,31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657,154.27	10,354,30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57,154.27	10,354,308.06
负债合计	34,438,046.49	62,566,622.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000,000.00	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582,010.13	105,263,16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088,059.41	8,120,473.60
未分配利润	109,692,534.78	69,584,262.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362,604.32	221,967,90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9,800,650.81	284,534,524.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3,913,948.05	155,859,263.69
其中：营业收入	283,913,948.05	155,859,263.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105,297.93	115,889,466.37
其中：营业成本	138,826,350.35	79,688,389.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22,439.44	2,734,206.81
销售费用	9,733,302.23	7,084,729.60
管理费用	31,751,531.75	22,229,355.44
财务费用	-1,129,303.95	613,391.28
资产减值损失	4,000,978.11	3,539,393.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3,111.17
其他收益	2,828,400.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637,050.62	41,302,908.49
加：营业外收入	34,161.37	3,685,957.54
减：营业外支出	122,992.92	288,990.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548,219.07	44,699,875.38
减：所得税费用	14,421,530.21	6,782,684.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26,688.86	37,917,190.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126,688.86	37,917,190.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126,688.86	37,917,190.6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546.25	23,816.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546.25	23,816.8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546.25	23,816.8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546.25	23,816.8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179,235.11	37,941,00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179,235.11	37,941,007.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069	0.97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069	0.97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邹余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钱素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6,648,205.30	141,683,945.99
减：营业成本	82,657,710.42	78,226,268.44
税金及附加	1,999,429.86	2,248,479.55
销售费用	7,176,731.56	6,005,169.79
管理费用	18,277,481.09	15,107,222.27
财务费用	-427,188.58	606,452.85
资产减值损失	1,506,625.08	2,908,933.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3,111.17
其他收益	2,398,428.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55,843.91	37,914,530.88
加：营业外收入	33,161.10	3,590,239.85
减：营业外支出	87,992.92	288,990.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01,012.09	41,215,780.08
减：所得税费用	8,125,153.96	6,018,731.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75,858.13	35,197,048.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75,858.13	35,197,048.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675,858.13	35,197,048.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438,492.11	140,987,159.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01.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9,187.97	5,470,13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612,981.55	146,457,29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600,520.88	64,510,621.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84,428.40	31,534,41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93,533.35	27,040,71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1,926.05	15,462,29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20,408.68	138,548,04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2,572.87	7,909,24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55,555.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5,555.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077,230.16	36,987,71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97,230.16	36,987,71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97,230.16	-30,332,16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8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7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84,712.45	4,334,958.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4,22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68,937.25	4,334,95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01,062.75	25,665,04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96,405.46	3,242,12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60,370.20	18,018,246.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56,775.66	21,260,370.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469,049.98	128,132,198.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01.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672.64	5,381,38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709,024.09	133,513,583.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078,885.91	67,063,594.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15,536.42	19,071,00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10,465.02	25,106,81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93,910.28	49,798,74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998,797.63	161,040,16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10,226.46	-27,526,58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5,760.16	3,228,65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432,632.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95,760.16	3,661,29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95,760.16	2,938,70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8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87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84,712.45	4,334,958.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4,22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68,937.25	4,334,95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01,062.75	25,665,04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15,529.05	1,077,168.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15,610.69	17,538,44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31,139.74	18,615,610.6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23,816.84		8,120,473.60		71,178,815.15		223,586,27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23,816.84		8,120,473.60		71,178,815.15		223,586,27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				155,318,844.52		52,546.25		4,967,585.81		76,559,103.05		249,898,079.63
（一）综合收益总							52,546.25				86,126,		86,179,

额						25				688.86		23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				155,318,844.52							168,318,844.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0				155,318,844.52							168,318,844.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67,585.81	-9,567,585.81			-4,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67,585.81	-4,967,585.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00,000.00			-4,6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000,000.00				260,582,010.13	76,363.09		13,088,059.41		147,737,918.20		473,484,350.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4,600,768.75		40,281,329.36		189,145,263.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4,600,768.75		40,281,329.36		189,145,263.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16.84		3,519,704.85			30,897,485.79		34,441,007.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16.84					37,917,190.64		37,941,00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19,704.85		-7,019,704.85			-3,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19,704.85		-3,519,704.85			

								04.85		04.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00,000.00		-3,5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23,816.84		8,120,473.60		71,178,815.15	223,586,271.2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8,120,473.60	69,584,262.46	221,967,90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8,120,473.60	69,584,262.46	221,967,901.67

	00.00				65.61				.60	262.46	0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				155,318,844.52				4,967,585.81	40,108,272.32	213,394,702.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675,858.13	49,675,858.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00,000.00				155,318,844.52						168,318,844.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000,000.00				155,318,844.52						168,318,844.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67,585.81	-9,567,585.81	-4,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67,585.81	-4,967,585.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00,000.00	-4,6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000,000.00				260,582,010.13				13,088,059.41	109,692,534.78	435,362,604.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4,600,768.75	41,406,918.79	190,270,85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4,600,768.75	41,406,918.79	190,270,85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19,704.85	28,177,343.67	31,697,04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197,048.52	35,197,04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19,704.85	-7,019,704.85	-3,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19,704.85	-3,519,704.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00,000.00	-3,5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00,000.00				105,263,165.61				8,120,473.60	69,584,262.46	221,967,901.6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成立于1999年1月29日，是由原南京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1号《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2017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04161021T；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泽诚路77号。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超硬材料工具、光学辅料生产、销售；光学材料加工；经营本企业资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8年4月16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或出售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

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

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 5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非关联方应收款项，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关联方	其他方法
非关联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自制品备件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 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 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额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

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

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出让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其他无形资产（软件等）	5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止本期末，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1）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

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具体确认方法为：

国内销售

A. 直接销售、买断式经销：公司已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并经客户收货确认后，确认收入实现。

B. 寄售销售：公司根据客户实际使用数量并经客户确认的对账结算凭据，确认收入实现。

出口销售

公司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和提单或承运单后，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 2017 年 6 月 12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 282.84 万元，“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 282.84 万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5%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株式会社 SCD	23.4%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3年8月5日获得江苏省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1332000514，有效期三年。2016年度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2016年10月20日获得江苏省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1632000024，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报告期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GR201732000810，有效期三年。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2017年度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314.76	79,450.81
银行存款	72,910,460.90	21,180,919.39
合计	72,956,775.66	21,260,370.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8,376.71	243,986.47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512,664.79	54,282,857.66
商业承兑票据	1,326,000.00	5,693,341.00
合计	80,838,664.79	59,976,198.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3,184,164.72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103,184,164.72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1,580.00	0.82%	290,790.00	50.00%	290,79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26,402.21	99.31%	5,661,910.69	5.67%	94,164,491.52	69,429,079.15	98.19%	3,925,359.45	5.65%	65,503,719.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866.35	0.69%	694,866.35	100.00%		694,866.35	0.98%	694,866.35	100.00%	
合计	100,521,268.56	100.00%	6,356,777.04	6.32%	94,164,491.52	70,705,525.50	100.00%	4,911,015.80	6.95%	65,794,509.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5,677,684.55	4,783,884.23	5.00%
1 至 2 年	3,263,248.93	489,487.34	15.00%
2 至 3 年	672,409.73	201,722.92	30.00%
3 年以上	0.00		
3 至 4 年	131,214.00	104,971.20	80.00%
4 至 5 年	70,290.00	70,290.00	100.00%
5 年以上	11,555.00	11,555.00	100.00%
合计	99,826,402.21	5,661,910.69	5.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的非关联方组合，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

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49,816.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5,945.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30,572.00	一年以内	26.39%	1,326,528.60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4,530.00	一年以内	6.11%	307,226.50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85,112.33	一年以内	4.96%	249,255.62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3,824.00	一年以内	3.30%	165,691.20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7,700.00	一年以内	3.26%	163,885.00
合计		44,251,738.33		44.02%	2,212,586.9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987,494.65	99.55%	2,042,956.40	98.21%
1至2年	43,855.00	0.36%	35,000.00	1.68%
2至3年	10,700.00	0.09%		
3年以上			2,200.00	0.11%
合计	12,042,049.65	--	2,080,156.4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8,059,362.96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6.9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3,152.88	60.73%	993,152.88	100.00%		993,152.88	51.44%	993,152.8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2,297.11	39.27%	79,104.84	12.32%	563,192.27	937,734.14	48.56%	120,240.46	12.82%	817,493.68
合计	1,635,449.99	100.00%	1,072,257.72	65.56%	563,192.27	1,930,887.02	100.00%	1,113,393.34	57.66%	817,493.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王欢	993,152.88	993,152.88	100.00%	公司 2014 年 9 月 10 日发现公司原出纳王欢在任职期间采取各种手段挪用公款 993,152.88 元，

				由于原公司出纳王欢无还款能力，公司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993,152.88	993,152.8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3,347.42	23,667.38	5.00%
1 至 2 年	92,249.69	13,837.46	15.00%
2 至 3 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0	400.00	80.00%
4 至 5 年	25,500.00	25,500.00	100.00%
5 年以上	700.00	700.00	100.00%
合计	642,297.11	79,104.84	12.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的非关联方组合，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1,135.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274,040.11	401,830.47
备用金借款	324,375.84	491,061.91
其他	1,037,034.04	1,037,994.64
合计	1,635,449.99	1,930,887.0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王欢	其他	993,152.88	3-4 年	60.73%	993,152.88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2,500.00	1 年以内	9.32%	7,625.00
江苏格瑞塑胶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06%	2,500.00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3.06%	15,000.00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2 年	0.61%	1,500.00
合计	--	1,255,652.88	--	76.78%	1,019,777.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084,784.75	587,801.68	25,496,983.07	14,536,874.87	587,801.68	13,949,073.19
在产品	1,809,266.94		1,809,266.94	1,545,820.93		1,545,820.93
库存商品	41,991,015.96	5,779,039.47	36,211,976.49	27,114,334.73	2,986,741.98	24,127,592.75
自制备品备件	9,286.20		9,286.20	10,853.80		10,853.80
合计	69,894,353.85	6,366,841.15	63,527,512.70	43,207,884.33	3,574,543.66	39,633,340.6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7,801.68					587,801.68
库存商品	2,986,741.98	2,792,297.49				5,779,039.47
合计	3,574,543.66	2,792,297.49				6,366,841.1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66,000,000.00	6,000,000.00
待摊费用租赁费	375,375.37	
预缴及待抵扣税金	134,209.95	3,133,097.19
合计	66,509,585.32	9,133,097.1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334,448.07	62,987,347.56	2,405,036.01	3,003,111.27	120,729,942.91
2.本期增加金额	622,481.27	62,323,464.24	2,495,720.95	601,928.50	66,043,594.96
(1) 购置	622,481.27	51,034,229.11	2,495,720.95	601,928.50	54,754,359.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89,235.13			11,289,235.1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0,000.00			100,000.00
(1) 处置或报废		100,000.00			100,000.00
4.期末余额	52,956,929.34	125,210,811.80	4,900,756.96	3,605,039.77	186,673,537.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707,980.89	13,719,680.38	1,836,633.84	631,496.88	22,895,791.99
2.本期增加金额	2,522,199.24	7,324,209.26	289,523.92	643,015.85	10,778,948.27
(1) 计提	2,522,199.24	7,324,209.26	289,523.92	643,015.85	10,778,948.27
3.本期减少金额		41,079.81			41,079.81
(1) 处置或报废		41,079.81			41,079.81
4.期末余额	9,230,180.13	21,002,809.83	2,126,157.76	1,274,512.73	33,633,660.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07,977.16			607,977.1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07,977.16			607,977.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726,749.21	103,600,024.81	2,774,599.20	2,330,527.04	152,431,900.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5,626,467.18	48,659,690.02	568,402.17	2,371,614.39	97,226,173.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83,760.68	75,783.52	607,977.1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8,540,553.00		8,540,553.00	1,627,106.72		1,627,106.72
合计	8,540,553.00		8,540,553.00	1,627,106.72		1,627,106.7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活性炭吸附塔		235,042.72		235,042.72				已完结				其他
金刚石电镀生产线		1,000,000.00	8,876,783.73	7,039,973.73		2,836,810.00		未完工				募股资金
江苏三超 2#厂房			3,106,305.20			3,106,305.20		未完工				募股资金
1MWP 分布式屋顶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3,358,974.34	3,358,974.34				已完结				募股资金
其他零星		392,064.00	2,860,618.14	655,244.34		2,597,437.80		未完工				募股资金
合计		1,627,106.72	18,202,681.41	11,289,235.13		8,540,553.0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76,958.40			424,137.73	11,901,096.13
2.本期增加金额				142,356.07	142,356.07
(1) 购置				142,356.07	142,356.0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476,958.40			566,493.80	12,043,452.2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86,110.55			231,854.99	1,817,965.54
2.本期增加金额	221,907.80			87,889.64	309,797.44
(1) 计提	221,907.80			87,889.64	309,797.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08,018.35			319,744.63	2,127,762.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68,940.05			246,749.17	9,915,689.22
2.期初账面价值	9,890,847.85			192,282.74	10,083,130.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338,519.99	1,228,136.94	329,469.08		1,237,187.85
其他	108,889.34		50,854.12		58,035.22
合计	447,409.33	1,228,136.94	380,323.20		1,295,223.07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402,377.05	2,160,356.56	10,206,423.44	1,600,884.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53,691.65	143,053.75	633,016.75	94,952.51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	13,399,387.57	2,009,908.14	10,354,308.06	1,553,146.21

补助				
合计	28,755,456.27	4,313,318.45	21,193,748.25	3,248,982.9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13,318.45		3,248,982.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3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	1,000,000.00	22,7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取得银行短期融资方式或条件确定借款类别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及劳务款项	34,865,478.54	19,519,525.6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项	12,205,916.59	15,723,484.68
合计	47,071,395.13	35,243,010.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817,195.27	339,285.55
机器设备处置		1,620,000.00
合计	4,817,195.27	1,959,285.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07,156.05	55,105,116.03	47,194,119.84	12,818,152.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91,449.97	3,578,058.56	13,391.41
三、辞退福利		12,250.00	12,250.00	
合计	4,907,156.05	58,708,816.00	50,784,428.40	12,831,543.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68,677.51	46,460,641.85	39,150,273.32	11,679,046.04
2、职工福利费	328,805.65	5,379,440.17	4,778,693.51	929,552.31
3、社会保险费		1,947,356.28	1,947,356.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05,846.25	1,605,846.25	
工伤保险费		228,994.72	228,994.72	
生育保险费		112,515.31	112,515.31	
4、住房公积金	115,281.00	1,205,988.91	1,205,627.91	115,6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391.89	111,688.82	112,168.82	93,911.89
合计	4,907,156.05	55,105,116.03	47,194,119.84	12,818,152.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95,114.04	3,481,722.63	13,391.41
2、失业保险费		96,335.93	96,335.93	
合计		3,591,449.97	3,578,058.56	13,391.41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31,286.25	1,955,454.42
企业所得税	9,180,046.74	2,010,211.77
个人所得税	203,899.30	78,85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461.99	134,583.27
教育费附加	158,901.41	96,130.91
其他	281,663.02	161,448.61
合计	13,078,258.71	4,436,685.3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45.83	76,125.03
合计	3,745.83	76,125.0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102,000.00	100,000.00
其他暂收暂付款	93,779.61	141,923.02
合计	195,779.61	241,923.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水电费、运费等预提费用	1,217,299.31	523,205.24
合计	1,217,299.31	523,205.2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354,308.06	5,582,200.00	2,537,120.49	13,399,387.57	技术创新基金
合计	10,354,308.06	5,582,200.00	2,537,120.49	13,399,387.5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基金	9,592,808.06	4,981,000.00		1,452,720.49			13,121,087.57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基金	761,500.00	601,200.00		1,084,400.00			278,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354,308.06	5,582,200.00		2,537,120.49			13,399,387.57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1号《关于核准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4.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87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1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6,720,000.00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3,000,0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53,720,0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263,165.61	155,318,844.52		260,582,010.13
合计	105,263,165.61	155,318,844.52		260,582,010.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如附注53所述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153,720,000.00元。
- （2）由于发行费用抵扣进项税等原因，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1,598,844.52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816.84	52,546.25			52,546.25		76,363.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816.84	52,546.25			52,546.25		76,363.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816.84	52,546.25			52,546.25		76,363.0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20,473.60	4,967,585.81		13,088,059.41
合计	8,120,473.60	4,967,585.81		13,088,059.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71,178,815.15	40,281,329.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178,815.15	40,281,329.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126,688.86	37,917,190.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67,585.81	3,519,704.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00,000.00	3,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737,918.20	71,178,815.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468,783.79	138,402,595.95	153,621,661.22	78,197,516.80
其他业务	1,445,164.26	423,754.40	2,237,602.47	1,490,872.98
合计	283,913,948.05	138,826,350.35	155,859,263.69	79,688,389.7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2,111.82	1,169,239.77
教育费附加	822,937.00	835,171.26
房产税	499,084.61	446,143.53
土地使用税	165,601.51	150,555.06
其他	282,704.50	133,097.19
合计	2,922,439.44	2,734,206.81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752,047.94	1,735,060.10
差旅费	1,116,078.91	655,441.24
业务招待费	1,177,736.66	1,223,102.00
运输费	3,728,850.10	1,911,815.48
业务宣传费	1,817,106.47	461,441.49
其他费用	141,482.15	1,097,869.29
合计	9,733,302.23	7,084,729.60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7,840,220.59	5,079,353.73
研发费用	14,713,288.45	9,515,535.73
折旧费	1,947,931.98	1,112,684.43
咨询、审计、评估等中介费用	3,161,896.13	2,528,751.62
办公费	221,718.85	451,634.05
差旅费	677,627.43	394,432.92
业务招待费	1,179,256.68	1,136,336.34
存货报废		354,334.75
车辆使用费	607,027.72	492,403.20
其他费用	1,402,563.92	1,163,888.67
合计	31,751,531.75	22,229,355.44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28,408.25	911,083.33
减：利息收入	1,886,586.72	187,938.56
汇兑损益	187,506.14	-180,641.00
其他	41,368.38	70,887.51
合计	-1,129,303.95	613,391.28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08,680.62	1,667,812.0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792,297.49	1,263,604.30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7,977.16
合计	4,000,978.11	3,539,393.4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33,111.17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市 2016 年度科技创新券计划及经费	100,000.00	
首届江宁质量奖	50,000.00	
2016 年度江宁区扶持工业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	
稳岗补贴	91,280.01	
递延收益转入[注]	1,084,400.00	
递延收益转入[注]	1,452,720.49	
合计	2,828,400.5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672,069.09	
其他	34,161.37	13,888.45	
合计	34,161.37	3,685,95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是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补贴和奖励资金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是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78,615.3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定额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奖励及补助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84,5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	是	是		1,238,500.00	与收益相关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递延收益转 入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040,453.7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3,672,069.09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193,309.14	
对外捐赠	20,000.00	17,5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58,920.19	112.0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8,920.19	112.00	
其他	44,072.73	78,069.51	
合计	122,992.92	288,990.65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85,865.73	7,415,423.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4,335.52	-632,738.78
合计	14,421,530.21	6,782,684.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0,548,219.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082,232.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0,995.2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6,605.37
所得税率变动影响递延所得税费用	69,920.70
加计扣除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078,223.91
所得税费用	14,421,530.21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贴款	5,873,480.01	4,543,115.30
收到利息收入	1,886,586.72	187,938.56
收回购地保证金		500,000.00
其他	389,121.24	239,076.47
合计	8,149,187.97	5,470,130.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356,993.34	2,359,438.34
运输费	3,728,850.10	1,911,815.48
办公费	261,768.71	459,375.66
差旅费	1,793,706.34	1,049,874.16
直接支付的研发费用	5,675,520.80	3,711,225.13
车辆使用费	607,027.72	492,403.20
中介机构费用	3,161,896.13	3,189,128.98
支付的业务宣传费	1,817,106.47	461,441.49

对外捐助支出	20,000.00	17,500.00
其他	1,219,056.44	1,810,097.54
合计	20,641,926.05	15,462,299.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60,000,000.00	
退回机器设备处置预收款	1,620,000.00	
合计	61,62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发行费用	7,384,224.80	
合计	7,384,224.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6,126,688.86	37,917,190.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00,978.11	3,539,393.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78,948.27	7,608,745.35
无形资产摊销	309,797.44	279,898.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0,323.20	153,966.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7,853.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920.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2,333.25	911,08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4,335.52	-632,738.7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86,469.52	-1,123,124.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260,585.90	-47,958,935.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35,974.49	8,541,61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2,572.87	7,909,244.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956,775.66	21,260,370.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260,370.20	18,018,246.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96,405.46	3,242,123.9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956,775.66	21,260,370.20
其中：库存现金	46,314.76	79,450.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910,460.90	21,180,919.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956,775.66	21,260,370.20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747,738.48	用于抵押申请综合授信
无形资产	1,457,071.50	用于抵押申请综合授信
合计	7,204,809.98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400,218.31	6.5342	2,615,106.48
港币	0.05	0.83591	0.04
日元	33,001.00	0.057883	180,286.91
其中：美元	98,640.00	6.5342	644,533.49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株式会社SCD	日本	日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情况。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	--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	句容	句容	超硬材料工具的生产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株式会社 SCD	日本	日本	超硬材料制品的研发和设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见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结算的购销业务有关，由于美元或港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0，由于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余额较小，本公司认为面临外汇风险敞口并不重要，本公司目前并无外汇对冲的政策。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2%或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于报告期末，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合理波动（而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税前利润（由清偿或折算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导致，不含某些功能货币为人民币之外其他货币的海外子公司因汇率波动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之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对税前利润影响 (+/-)
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升值或贬值2%	(-/+) 65,192.80
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升值或贬值5%	(-/+) 162,982.00

(2)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之管理层认为面临的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销售货款不能收回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客户信誉度高，回款情况良好，应收帐款坏账风险很小。为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公司采取了客户评级管理办法、销售人员考核兑现、客户交流等应对措施。

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

的信用风险较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为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质量优良，应收账款客户信誉良好，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而且流动资产金额远远大于流动负债金额，不存在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之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正常，而且不存在或有资产和或有负债的潜在现金流；同时，报告期内未因无法按期支付货款而与供应商发生纠纷，亦未出现无法按期偿还贷款的情况，公司信用情况良好。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负债与资产结构匹配，资产流动性强，信用情况较好，报告期末无或有负债或未决诉讼，偿债能力较强。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极小，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公司持有的流动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至三年	三年以上
货币资金	72,956,775.66	72,956,775.66		
应收票据	80,838,664.79	80,838,664.79		
应收账款	94,164,491.52	94,164,491.52		
其他应收款	563,192.27	563,192.27		
其他流动资产	66,000,000.00	66,000,000.00		
小计	314,523,124.24	314,523,124.24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账款	47,071,395.13	47,071,395.13		
应付职工薪酬	12,831,543.65	12,831,543.65		
其他应付款	195,779.61	195,779.61		
其他流动负债	1,217,299.31	1,217,299.31		
小计	62,316,017.70	62,316,017.7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邹余耀先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建勋	持有公司 18.62% 股权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邹余耀	22,700,000.00	2015年09月16日	2017年09月15日	是
邹余耀	10,000,000.00	2016年03月17日	2017年03月16日	是
刘建勋	10,000,000.00	2016年03月17日	2017年03月16日	是
邹余耀	7,300,000.00	2016年05月23日	2017年04月23日	是
邹余耀	20,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2日	否
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84,235.66	2,142,157.7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4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40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经公司第一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400,00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93,600,000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型的收入、成本列示如下：

产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刚石砂轮	33,489,267.24	9,329,114.20	20,912,130.37	6,813,003.33
电镀金刚线	242,726,052.61	125,503,814.82	126,707,604.91	68,333,767.61
其他	6,253,463.94	3,569,666.93	6,001,925.94	3,050,745.86
合计	282,468,783.79	138,402,595.95	153,621,661.22	78,197,516.80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1,580.00	0.74%	290,790.00	50.00%	290,79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502,126.07	99.05%	4,251,339.41	5.86%	68,250,786.66	76,812,121.05	98.37%	3,335,085.72	4.34%	73,477,035.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866.35	0.95%	694,866.35	100.00%		694,866.35	0.89%	694,866.35	100.00%	
合计	73,196,992.42	100.00%	4,946,205.76	6.76%	68,250,786.66	78,088,567.40	100.00%	4,320,742.07	5.53%	73,767,825.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8,796,983.05	3,439,849.15	5.00%
1 至 2 年	2,819,674.29	422,951.14	15.00%
2 至 3 年	672,409.73	201,722.92	30.00%
3 至 4 年	131,214.00	104,971.20	80.00%
4 至 5 年	70,290.00	70,290.00	100.00%

5 年以上	11,555.00	11,555.00	100.00%
合计	72,502,126.07	4,251,339.41	5.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的非关联方组合，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9,518.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5,945.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30,572.00	1年以内	36.25%	1,326,528.60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85,112.33	1年以内	6.81%	249,255.62
哈尔滨秋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7,700.00	1年以内	4.48%	163,885.00
伯恩光学（惠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9,390.00	1年以内	4.21%	153,969.50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5,778.00	1年以内	2.77%	101,288.90
合计		39,898,552.33		54.51%	1,994,927.6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1,899.39	1.17%	941,899.39	100.00%		941,899.39	2.40%	941,899.3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302,933.08	98.83%	55,379.86	0.07%	79,247,553.22	38,362,687.75	97.60%	65,499.56	0.17%	38,297,188.19
合计	80,244,832.47	100.00%	997,279.25	1.24%	79,247,553.22	39,304,587.14	100.00%	1,007,398.95	2.56%	38,297,188.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王欢	941,899.39	941,899.39	100.00%	公司 2014 年 9 月 10 日发现公司原出纳王欢在任职期间采取各种手段挪用公款 941,899.39 元，由于原公司出纳王欢无还款能力，公司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941,899.39	941,899.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597.12	1,479.86	5.00%
1 至 2 年	82,000.00	12,300.00	15.00%
2 至 3 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0	400.00	80.00%
4 至 5 年	25,500.00	25,500.00	100.00%
5 年以上	700.00	700.00	100.00%
合计	188,297.12	55,379.86	29.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的非关联方组合,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119.7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64,200.00	91,700.00
关联单位往来款	79,114,635.96	37,919,771.75
备用金借款	120,210.62	325,216.00
其他	945,785.89	967,899.39
合计	80,244,832.47	39,304,587.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	关联单位往来款	77,667,560.96	1 年以内	96.79%	
(日本) SCD CO,LTD	关联单位往来款	1,447,075.00	1 年以内、1-2 年	1.80%	
王欢	其他	941,899.39	3-4 年	1.17%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0.06%	
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2 年	0.01%	
合计	--	80,116,535.35	--	99.8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432,632.18		140,432,632.18	40,432,632.18		40,432,632.18
合计	140,432,632.18		140,432,632.18	40,432,632.18		40,432,632.1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0,000.00		140,000,000.00		
株式会社 SCD	432,632.18			432,632.18		
合计	40,432,632.18	100,000,000.00		140,432,632.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5,440,950.06	82,424,407.28	133,402,990.83	70,656,602.94
其他业务	1,207,255.24	233,303.14	8,280,955.16	7,569,665.50
合计	166,648,205.30	82,657,710.42	141,683,945.99	78,226,268.4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920.19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8,400.50	政府奖励及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11.36	赞助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0,935.34	
合计	2,328,633.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0%	1.8069	1.8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0%	1.7580	1.758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其他相关资料。